

#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新田片排涝整治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佛山市南海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组成验收组对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新田片排涝整治工程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由建设单位佛山市南海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验收调查表编制单位广东顺德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的代表组成。经认真讨论、审议，形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新田片排涝整治工程位于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樵桑联围内，实际总投资3306.99万元。本项目为河涌排涝整治工程，工程前期立项手续实施单位为原佛山市南海区国土城建和水务局西樵水务管理所，工程主体实施单位和本工程的项目法人均为佛山市南海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本工程的运行管理单位为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水利排灌养护站。

根据环评审批建设内容，主要工程任务如下：整治新田片区内河涌（八米大涌及环村涌、1号涌、2号涌）长度约5748m，河涌进行石墙衬砌合计2651m，新建砼挡墙合计3520m，密排4米木桩护岸合计2666延米，岸坡播草种绿化，涌底清淤，重建或加固3座交通桥，新建1座人行桥及新建4座节制闸，重建大转角闸，新建亲水人行道725m，新建机耕路1434m。

实际建设内容为整治新田片区内河涌（八米大涌及环村涌、1号涌、2号涌）长度约5717m，河涌进行石墙衬砌合计2091m，新建砼挡墙合计3413.7m，密排4米木桩护岸合计3325.4延米，岸坡播草种绿化，涌底清淤，重建3座交通桥，新建一座通行桥，新建1座人行桥及新建4座节制闸，重建大转角闸，新建亲水人行道45m，新建机耕路1322m。

项目于2017年12月26日通过原佛山市南海区环境保护局审批，2020年3月开始施工，2022年12月竣工。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工程共发生14处变动，具体如下：

八米大涌段变动：

验收组成员签名：

彭哲峰 10/20 陈祖宇



1、根据实际情况考虑，4号节制闸南侧木桩护岸改为素混凝土挡墙，接顺节制闸及周边原有岸墙；出于运行管理的安全、方便日后管理以及减少周边影响的考虑，水闸南侧增设出入口，周边采用不锈钢护栏防盗网围蔽，增设相应警示牌。

2、东门楼桥（重建）净跨增加2m，取消东侧新建集水井，在原有桥涵底管口增设防洪拍门作为替代，实现防洪调水功能。

3、在八米大涌段增加一条45m的亲水人行道。

环村涌段变动：

4、南村东节制闸（新建）加装不锈钢防盗网围蔽。

5、由于环村涌0+475-0+630段西岸人行道的施工场地无法解决征地拆迁，该段人行道及其配套设施不再实施，相关工程量取消。

6、南沙7队桥西北侧有民房正在使用，且桥与民房距离较近，村委提出原设计桥面宽度不满足实际通车需要，经各单位现场查看商议后，同意南沙7队桥（重建）桥面净宽度5m拓宽至5.5m，桥面向南扩宽，减少对民房的影响。为发挥南沙7队桥重建后的最大效益，提升周边环境，增加拆除并修复旧桥两侧搭板、拆除砌石挡墙及花坛的工程量。

7、田心沙6队桥（新建）净跨由5.0m拓宽至6.0m。

8、在环村涌K0+950处新增一座通行桥，连接两岸人行道。

1号涌段变动：

9、新建M10浆砌石挡墙长由2337m变为2091m。

2号涌段变动：

10、2号涌整治长度缩减由1100m至750m。

11、节制闸东侧翼墙（2号涌0+950）处树木，因无法拆迁，该段连接砌石挡土墙取消，调整为223.2m的4米密排木桩护岸。

12、由于旧大转角闸仍在运行且地理位置关键，为九江西樵两镇河涌分界点，根据水利所、养护站的建议，保留旧大转角闸，相关拆除工程量取消。

13、新五涌桥原设计方案为加固处理。在工程实施过程中，河涌排干水后查看该处桥梁，损坏严重。原加固方案无法实施，故变更为拆除并在原址重建新五涌桥。

机耕路工程变动：

14、取消建设新建1号路机耕路。

从以上分析可知，本项目变动主要是工程量相对减少，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

验收组成员签名：

彭哲峰 何 陈祖平

### 三、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本项目对施工占地范围内及临时占地范围内的用地规划严格审查，未占周围农用地。临时建筑尽可能采用成品或简易拼装方式。严格规定施工车辆的行驶便道，防止施工车辆任意行驶破坏植被。合理安排施工季节和作业时间，尽量避免在雨季进行动土挖方，减少水土流失。施工场地及挖方断面备有一定数量的成品防护物，如塑料薄膜、草席等，在生态绿化措施尚无法起到防护作用期间，覆盖地表，防止水土流失。施工场地及挖方断面备有一定数量的成品防护物，如塑料薄膜、草席等，在生态绿化措施尚无法起到防护作用期间，覆盖地表，防止水土流失。保存永久占地和临时占地的表层土(0-0.3cm)，为植被恢复提供良好的土壤。通过上述措施，有效减少了水土流失，减轻了生态影响。本项目合理安排施工顺序，雨季时尽量减少土地开挖面；合理设置临时工程措施，确保施工地段的排灌系统畅通。施工时应对地面水的排放进行组织设计，严禁乱排、乱流而污染环境或淹没排水渠或市政设施。在施工场地设临时沉淀池。加强施工机械设备的维修保养，避免施工机械在施工过程中燃料用油跑、冒、滴、漏现象的发生。通过上述措施，地表水得到有效控制，没有对新田片区内河涌（八米大涌及环村涌、1号涌、2号涌）造成污染。

本项目施工时运输车辆出入路避开最近的敏感点，对施工道路、施工场地、材料堆场等处定时洒水，防止因干燥、大风而引起大量扬尘。从事施工垃圾运输采用密闭式运输车辆或采取覆盖措施，在运输沙石、淤泥等建筑材料时没有装得过满，导致建筑材料洒在道路上，造成二次污染；且工地在进出口处设置了低洼水池，对进出运输车辆的车轮、车身表面进行清洗，减少了粉尘对敏感点的影响。注意车辆保养，保证车辆尾气达标排放。施工现场的燃油机械设备，通过使用优质燃料、安装尾气净化器使其尾气合标排放。并且施工现场严禁焚烧各类废弃物。河涌清淤工程避开丰水期进行，同时避开底泥气味容易扩散的炎热夏季，减少臭气对周围居民的影响。对清淤工作区设置围挡，适当喷洒除臭剂等措施，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通过上述措施，扬尘、有机废气和动力机械及运输车辆的废气排放得到有效控制，没有对周围大气环境造成大的影响。

本项目选用了良好的施工设备，严格施工人员的操作规范，定期对设备进行保养。作业场地采取了1.5m围挡，未在夜间进行施工，运输车辆进入施工现场，严禁鸣笛，装卸材料做到轻拿轻放。通过上述措施，噪声得到有效控制，未收到任何投诉，没有对周围声环境造成影响。

验收组成员签名：

彭哲峰 邵 陈科

本项目工程弃渣主要来源于回填剩余废方，弃渣全部运往布置于周边空地的弃渣场堆放。在弃土临时堆放与用于低洼地堆填时，做好土料拦挡围堰和外边界排水沟，防止水土流失与土料入河污染水体，填平后压实平整。施工时产生的渣土和垃圾及时清运至规定的地点进行堆放或填埋；施工期间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送当地环卫部门处理；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弃包装袋、废铁线、废钢材、废木料等生产废料外卖回收商，没有将施工营地产生的各类固体废弃物直接在河边堆放或抛入河道。项目河道清淤除杂产生的淤泥运弃土场，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通过上述措施，固体废弃物得到有效利用和处理，没有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间没有收到过环保方面的投诉。

本工程新建节制闸为无人值守闸站，项目运营期不产生污染物。

#### 四、验收监测结果

项目运营期无污染物产生，对周围环境无影响，无需进行环境监测。

#### 五、验收结论

项目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各项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地控制了该项目施工过程中对周围环境的不利影响。

本工程完成后使西樵镇新田片的排涝标准得到较大提高，可以解决设计暴雨下的内涝问题；项目周边环境绿化、美化，区域环境得到进一步改善。进一步加大了河涌的排水量，使内河涌水体得到更换，污水得到稀释，增加了水体的自净能力，工程的环境、经济和社会效益十分明显。

根据项目现场调查结果，验收组认为项目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六、验收人员信息

详见附表 1。

佛山市南海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4日

验收组成员签名：

彭培峰 | 印 | 陈祖军

附表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新田片排涝整治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表

| 姓名  | 单位               | 职务/职称 | 电话          | 身份证号码              | 签名  |
|-----|------------------|-------|-------------|--------------------|-----|
| 陆祖宇 | 佛山市南海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陆祖宇   | 18813290420 | 440682199510133250 | 陆祖宇 |
| 彭哲峰 | 广东顺德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 彭哲峰   | 13827756122 | 440681199306055957 | 彭哲峰 |
| 张序翔 | 广东顺德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 张序翔   | 13702632719 | 360722199002260631 | 张序翔 |



